

青石街

NEW SUPPLEMENT

1155

投稿邮箱:xinfukan@126.com

欢迎新老朋友来街上做客,这里有平凡生活中的烟火气,有日常琐碎里的人情味。言之有物,皆是文章。

2023,邂逅几只鸟儿

□安徽芜湖余毛毛

2023年,一如既往平平常常,书没有读几本,作品也没发表多少。如果说有一点与众不同的、有灵性的、闪光的时刻,那就是邂逅了几只鸟儿。与它们相遇的时间总的加起来也不到几分钟,但却是惊艳了我的一年。因为猝不及防,我都没有拍下它们,但我心里有张底片,它们的样子都在里面。想起它们我就不禁微笑,感叹于世界的神奇与美好,同时也感到自己的幸运。

一月的一天,我在办公室值班,却听到窗外一阵悦耳的鸟鸣。我的办公室在三楼,窗户是那种不能完全打开、只能从下往上推一小半的那种。大冬天的,又开着暖气,自然不会开窗户。玻璃很厚重,但这鸟鸣声却如此顽固和清晰地传到耳中,不禁引起了我的好奇。我费力地打开窗户,我看到了它,窗下有六棵梅花树,正是花开得好的时候,树上的花已连成一片花潮,它俏生生地立在一根枝头上,口中居然还衔着一朵红艳艳的梅花。我只在国画中见到过梅雀图,没想到居然活生生地见了。这鸟我认识,是白头翁,它居然还吃花,真是高雅。它似乎感觉到了什么动静,一拍翅膀飞走了。我关了窗户,那一天我都心情大好。

四月的时候,我到菜籽湖湿地。其实那天我已知道大部分候鸟已经飞走了,我只是想到湖上清静清静。去了后,除了见到了一群没有飞走的赤麻鸭外,湖上空空荡荡,没有冬天里的喧哗和躁动。我沿着湖岸的青草地上慢慢地走着,头上是一些在云间驻足歌唱的云雀,小得根本拍不下来。春风温柔,阳光明媚,我有点漫不经心,手上虽拿着相机,但知道没啥可拍的。忽然我在水边看到了两根奇怪的黑木棍,都是从水中伸出一截黑的,然后以九十度角曲折,它们并非立在水中。天下还有这么奇特的木棍,我正在犹豫着要不要把它们拍下时,却听得哗啦一声响,水花四溅,两只黑色的鸟儿几乎以一模一样的姿势冲天而起,吓得我打了旋转,我看

清了它们的样子,它们是两只鹈鹕,那黑木棍只是它们颈子和喙的组合。我骑车回家,我感到这一趟值了,虽然跑了几十公里。

六月的时候,我到石塘湖湿地公园看荷花。荷叶已长了出来,一湖的亭亭玉立的叶子,但花没开几朵。我有点失望,正要离去的时候,却听到湖中有动静,似乎有只鸟儿在荷叶上行走。我眼神不好,一下子看不清,就用相机的镜头找,我找到了它,一只多么漂亮优雅的号称“凌波仙子”的水雉啊!当我正要按下快门的时候,口袋里的手机却突兀地响起,我一抖,它听到声音也呼啦一下飞走。我手机平时都是静音的,只是那天有个朋友请我帮忙为她找工作,我叫她有事随时与我联系,这才开了响铃。果然是她打来的,也没啥事,就是跟我说话办好了。我有点沮丧,多好的拍摄它的机会,它也不常能见到。这种鸟很奇特,我读科普书的时候知道它是一妻多夫制,雌鸟孵化出小鸟后,就去寻找作乐了,养育的事全交给雄鸟,而雄鸟也是全心全意地承担起自己的责任,真是又高尚又悲壮又滑稽。

十月的时候,我在江心洲僻静的羊肠小道上骑行。路面上覆盖着干枯的金色的小草。我是到洲上来赏树的色彩的。我一边骑一边寻找树木的亮点,却忽然听到路上一阵打闹声,我收回目光看路面,我看清了它们,是两只戴胜鸟在激烈地打斗。我认识戴胜鸟,上个月我还在科普馆里看到过它栩栩如生的标本。它真是种威风之鸟,戴着高高的带斑点的金色羽冠,披一身虎纹衣,黑黑的长喙又尖锐又机敏,就像童话中的王子一样。那天在馆里看的时候我还在想,什么时候我才能亲眼见到它啊?却不想一个月后就美梦成真。我由于兴奋过度一下子摔倒在田里,而它们也吓得飞走。我坐在收割后的稻田里哈哈大笑,这是我摔得最为愉快的一跤。

与鸟儿的邂逅有点像遇见真正的爱情,可遇而不可求。虽短暂,但却难忘。

到情况不妙,于是猛烈挣扎、厉声尖叫,没有丝毫慷慨赴死的勇气。此时,面善心狠的“掌刀”绷紧尖刀,瞄准要害,猛地捅进猪的喉咙,鲜血带着沫子喷涌,汨汨地流入血盆。随着鲜血渐渐流尽,猪的叫声也越发沉闷,最终无声无息。

待猪断了气,就开始挺猪、褪毛、开膛破肚。“掌刀”根据不同的部位,熟练操弄各式刀具。先用尖刀摘了心肝脾肺,掏出猪肚肥肠,再用砍刀剔出前脚后臀、排骨肋条……分割完的肉将被一一收贮,或腌于陶缸,或熏在房梁。在猪的躯体中,唯一被抛弃的是猪尿泡。“掌刀”将其一刀割下,抛在地上。围观的孩子们立刻抢了去,然后吹满了气,当作球踢。对这件腥臊油腻的东西,我一向没有兴趣,我更惦记的是晚上的宴席。

谁家杀了年猪,照例要在当晚邀请亲友来喝“猪肝汤”。开席之前先要排定座次,经过一番谦让“掌刀”坐上首席,其他人按照传统礼节一一坐定。此时桌面已摆满菜肴,且多与猪肉有关。中间的紫铜火锅煨着猪蹄或排骨,旁边摆着酸芹炒瘦肉、辣椒炒猪肺、豆腐烩猪血……最后少不了还有一盆漂着油花、鲜味十足的猪肝汤。乡村宴席,必然有酒。大家倒满酒杯就开始攀扯,“我喝多了他喝少了”争论不定。最后索性划拳行令,“五魁首、六六六……”地吆喝起来。小孩儿虽然上不了桌,但碗里的肉却不少,我就站在一旁边吃边看热闹。

酒过数巡,杯盘狼藉,人们开始停箸闲聊,个个嘴上都闪着油光。年景收成、家长里短,我虽懵懵懂懂,却也听得入迷。看看天色不早,总有扫兴的人提议散场,于是大家站起身来,互相道别。父亲赶忙将准备好的酬金塞进“掌刀”手里,还要再捎上一副猪小肠,这算是乡村的“常例”。披着晨光而来的“掌刀”者,又披着星光而去了……我站在门槛上,看他一步步走进暗夜里,走进我童年的记忆。

送别

□南京杨晓梅

“李白乘舟将欲行,忽闻岸上踏歌声”,这首耳熟能详的诗歌描写的是一位和李白性情相投的友人汪伦,踏歌而来为李白送行的生动场景。送别与送别是不同的,友情的深浅,送别可见一斑。“忽闻”告诉我们,李白并不知道汪伦会来码头相送,这是一个意外的惊喜。

生命里我们会邂逅很多人,大多数都是擦肩而过的机缘,可就是有那么一些人,会让我们送而难别。那个从小到习习惯和你一起说一个人的坏话,分享喜欢零食的人;那个无时无刻不愿意在电话的那头听你唠叨,随时分担你苦痛的人;那个也愿意在你面前褪下盔甲,肆无忌惮流泪的人……虽然我们一直在一个城市,虽然也经常见面,可是每一次送她离去,都要看着她走进地铁站,顺着每一级楼梯下到底,转弯走进我看不见的走廊。“山回路转不见君,雪上空留马行处”,描述的就是这样的真实的场景和送而难别的心情。

当一些更加特殊的、细腻的、难以言状的情感发生在两个人之间,就会有“送而不别”。青春沸腾的当年,我和他正处于刚刚起电的微妙时期,从朋友到恋人的过渡正需要一个恰当的时机。那是一个寒冷的冬夜,到了分别的时候,说好再见各自转身,已经转过几个弯了,突然有种折回去的冲动,也不知怎的就感觉他还原地。跟着感觉返回,果然看见夜幕里他伫立原地的身影,就这样一下子投入他温暖的怀抱,投入默契的满足和幸福之中。

亲人,也可以说是我们这一世天定的朋友。虽说一直都在你身边,但是时间也会改变我们的相处,让从前“仰天大笑出门去”的潇洒挥手,变成今天“一看肠一断,好去莫回头”的哀伤。父母高龄后,身体、思想甚至认知都发生了很大的变化。他们变得越来越弱,有时候可怜得像个不愿意离开大人的孩子。这一点在我回家探望双亲准备离去之时表现得最为明显。母亲每次都执意要送我到车站;父亲常常借口要下楼丢垃圾,就这样一路远送。每次面临最后的分离,我都不敢回头,因为回头必见微风里白发飘飘的孤单身影和满是期盼的无助眼神。

梁实秋说:“我不愿送人,亦不愿人送我,对于自己真正舍不得离开的人,离别的那一刹那像是开刀。”我想,送别应该就是开刀时涂抹的一点点麻药,可以稍稍延缓锋利的疼痛。但人生没有不散的筵席,如果最后的结局都是别离,还是让我们珍惜每一次相聚吧。

四十年前,从学校毕业后,我在一个县里做共青团工作,长我两岁的明祥是从县农业局调来做我领导的。明祥十七岁时从南京插队到我们那个县的一个乡里做知青,干过各种农活。因为劳动表现好,被保送到省城的农学院读了三年书。毕业后还回到乡里,从农技员开始,一步步做到县农业局的干部。明祥在团县委做书记不到一年,其后进行的县级机构改革中,他被提拔为分管农业和水利的副县长,那一年他才32岁。之后几年我和他接触不多,留下较深印象的是,每逢夏季汛期,有几个紧邻江边的乡镇,频发因暴雨而生的汛情,他基本上成月地扎在那里,压根儿回不了家。到九十年代初,做了八年副县长的明祥被调往省城,在国土和农林主管部门,风风雨雨地又干了二十年直至退休。

不久前我去看他,听他聊过去的一些事,发现他谈得最多的还是当知青的那一段,他给我讲乡下河水乡的乡土人情,当地农民怎样办红白喜事等等。他从手机上很麻利地调出来一个小视频给我看,那里面有一张当年他放牛时骑在牛背上的照片——一张学生娃的面孔,是那般的青春年少,纯真无邪。

阿晋是我九十年代在苏州结识的一位朋友。当时我在主编一本杂志,有一期组织了苏州各界名人的专号。当地一批较为出色的写手都被我通过各种途径请来了,阿晋写了篇对苏州工艺美术翘楚人物的介绍。彼时他好像在一家报社做记者。知其业余爱好是收藏一些老物件,诸如旧时的明信片、核雕、纸扇和在手上把玩的小玩意等,收藏的过程中他写过不少具有探究意味的研究性文字。记得有一年我还曾帮他出过一本集中展示民国时期发行的明信片的小册子,有图有文,文字包括他寻寻觅觅如何得来的情景和对这些明信片上的老照片拍摄背景的解读。

中间隔了不少年没有联系阿晋,但脑子里会时常想起他。直到上个月我去苏州,请一位熟识他的老友把他找来,在一块吃了顿饭,相互加了微信。后来的私聊中了解到,他也曾做过知青——在江苏生产建设兵团所属四师的师部文工团乐队活跃过几年,小时候便学会的吹拉弹唱令他那段知青生涯有声有色。他告诉我,这几年又重拾年少时的那份乐趣,拉起了小提琴、二胡,吹起了长笛、单簧管等,且还多次参加了老年合唱团的一些对外演出。

人的一生历经种种,志得意满的高光时刻或也有过不少,但时间这把筛子会把那些曾经认为的光鲜、荣耀甚至阔大筛得一点不剩,留下的往往是些微不足道、常人可能不屑一顾的东西。诸如牛背上的自在与快乐,吹奏长笛时的专注与投入,那些记忆之所以经久不衰、刻骨铭心,是因为它们与青春同在。

最忆青春年少时

□南京王慧琪

微情一刻

岁月弦歌

杀猪记

□北京黄善卓

在乡村,腊月是农闲时节。不用上班,闲来无事,人们早早就开始为过年准备。在诸多准备事项里,杀年猪算是比较重要的一件。我小时候住在乡下,对杀年猪的情形记忆犹深。

随着年关临近,平日里浑浑噩噩、饱食糟糠的猪,将迎来命运的考验。若这一年只养了一头猪,那么它只能独自承担被宰的命运,既然吃的是独食,受的是“专宠”,在生死考验面前也责无旁贷。若这一年槽头兴旺,多养了几头,在猪的“生死簿”上就要费心勾选一番。那些平日里挑食厌食、撞门拱圈的猪,就该为自己的所作所为而后悔,它们很可能成为牺牲的对象。只是后悔也没用,每一头猪的被宰都有充分的理由,每一头被宰的猪都不无辜。

杀猪,常在早上进行。清空肠胃的猪在宰杀后便于收拾,所以在猪赴死的前夜,一般都不再喂食。但在我们家,猪还能享受一顿“最后的晚餐”,这并非期望它一晚能多长几斤,而是出于我母亲的恻隐之心。对这养了一年的猪,她多少有点不忍心。杀猪之前,要做各种准备。房前的空地上,先垒起一个大大的灶,架起一口大大的锅,还要备足干柴、准备肉案(一般用卸下的门板)。诸般准备就绪,只等屠夫的到来。

在我们那里,对屠夫还有特定称谓,称作“掌刀”。“掌”者,掌管也。好比武林中的“掌门”,“掌刀”也有绝技傍身。一位邻村的同族长辈,常常充任“掌刀”角色。在我的记忆里,他是个身材清瘦、为人谦和的老头,说话轻声细语,脸上常带笑意,却不想竟是把杀猪的好手。到了约定时间,“掌刀”带着尖刀、肉钩等一应工具,披着晨光迢迢而来,左邻右舍也都赶来帮忙。猪的生死,只在须臾。

在被赶出猪圈时,猪似乎还没觉察到自己的处境,浑浑噩噩,漫不经心。直到众人发声喊,将它捉耳提腿、掀翻在案,它才意识

城市笔记

烟火人间